

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关于 佛山市智慧房产综合平台在我区 上线运行的通告

顺住建告〔2021〕11号

为贯彻落实广东省“数字政府”改革要求，进一步推动佛山市“数字住房”建设工作，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开发了“佛山市智慧房产综合平台”系统（以下简称“佛山智慧房产平台”），该系统自今年试运行以来，各功能版块测试平稳。按照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部署，该系统定于2021年9月22日开始在我区上线运行。

“佛山智慧房产平台”上线后，“顺德区物业管理公共事务决策平台”和“佛山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”不再受理新增业务。现就新旧系统过渡期间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“顺德区物业管理公共事务决策平台”的使用安排

2021年9月15日至9月21日，“顺德区物业管理公共事务决策平台”暂停所有业务的创建、受理和审批工作，并将于2022年3月1日最后一宗业主大会表决业务完结时停止运行，

与此同时“顺德政务热线百事通”入口也将一并关停。已由房地产开发商打印的物业维修资金缴款通知单，应在2021年9月18日前完成缴存，未能按期缴存的，缴存业务单将作废。新的缴存业务单需要开发商在新系统上重新打印，2021年9月24日之后再交由购房人进行缴款；处于投票公示、正在投票、工程资金划拨的业务可在原系统上继续进行，直至业务结束。

二、“佛山市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”的使用安排

2021年9月15日至9月21日暂停预售许可业务、预售许可变更业务、现售备案业务的申请；9月17日至9月21日暂停物价备案及物价备案变更业务的申请；9月16日至9月21日暂停预售款划拨，计划申请、变更业务的申请；9月15日至9月21日暂停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备案登记业务、已备案及待备案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解除业务的申请；9月19日至9月21日停止使用系统。

三、“佛山智慧房产平台”的注册登陆及使用安排

从2021年9月22日起，市民可在手机应用商店下载“佛山通”APP通过身份证、手机信息进行注册登陆，点击“智慧物业”功能页面使用平台；房地产建设开发单位使用CA证书密钥通过网站进行登录和使用；物业服务企业（物业管理单位）、业主委员会通过网站登录和使用，账号为“顺德区物业管理公共事务决策平台”中已预留的联系人手机号码。如联系人信息有更改的，请到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物业管理科1室（办

公地址：顺德区大良街道德民路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座三楼）提交资料进行修改，避免无法登陆系统。佛山智慧房产平台网址如下：<https://fsfc.fszj.foshan.gov.cn/zhfc/ibasem/web/page/login/login.html>

四、本通告内容由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负责解释说明。

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利局

2021年9月15日



抄送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